



联合国 大 会



Distr.
LIMITED

A/C.3/46/L.29
13 Novem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NOV 16 1991

第四十六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97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有关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的 问题和人道主义问题

伯利兹、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
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芬兰、法国、
危地马拉、洪都拉斯、意大利、墨西哥、摩洛哥、尼加拉瓜、
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西班牙、苏里南、瑞典、

乌拉圭和委内瑞拉：决议草案

中美洲难民问题国际会议

大会，

回顾其1987年10月7日第42/1号、1987年12月7日第42/110号、1987年12月11日
第42/204号、1988年5月12日第42/231号、1988年12月8日第43/118号、1989年12月
15日第44/139号和1990年12月14日第45/141号，

又回顾中美洲难民问题国际会议涉及中美洲各国总统于1987年8月在第二次埃
斯基普拉斯首脑会议上达致的“在中美洲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中所表示的倡

议,¹正如1988年9月9日关于中美洲难民的《圣萨尔瓦多公报²》所述,

认识到1989年5月在危地马拉城举行的中美洲难民问题国际会议所通过的《援助中美洲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的人的协同行动计划》、该会议的《宣言》³以及该会议所设立的后续工作委员会第一次国际会议的《宣言》⁴、特别是《协同行动计划》中所载构架的重要性和有效性,

满意地注意到中美洲各国、伯利兹和墨西哥正在协同努力,为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的人的问题寻找持久解决办法,以实现《协同行动计划》的各项目标,这是为实现稳定持久和平及该区域的民主化而进行的努力的组成部分。

欣见萨尔瓦多境内的媾和进程取得巨大进展,正在努力同全国各阶层协商;危地马拉进行和平对话;以及尼加拉瓜在执行其民族和解政策和协助被迫背井离乡的居民方面正在取得进展,这种进展继续鼓励着流离失所国民自愿遣返和在国内安置,

认识到特别是联合国秘书长、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以及合作人士团体、国家和国际非政府组织,自信国际会议开始以来所给予的巨大支持,

深信为了解决该区域被迫背井离乡的人民的问题,和平、自由、发展和民主是必不可少的,

¹ A/42/521-S/19085,附件,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二年,1987年7月、8月和9月份补编》,S/19085号文件。

² A/C.3/43/6,附件。

³ 见A/44/527和Corr.1和2,附件。

⁴ CIREFCA/CS/90/10。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⁵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提交的报告；⁶
2. 满意地欣悉该国际会议所设后续工作委员会于1991年4月2日至3日在哥斯达黎加圣约瑟、1991年6月17日至19日在洪都拉斯圣佩德罗苏拉、1991年8月13日和14日在洪都拉斯特古西加尔巴、以及1991年10月25日和26日在尼加拉瓜马那瓜所举行的会议取得了成果；
3. 促请中美洲各国、伯利兹和墨西哥根据其国家发展计划继续实施和贯彻援助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的人的方案；
4. 重申其深信难民自愿遣返和流离失所的人回返原籍国或其社区是该区域取得和平进展的最正面迹象之一；
5. 表示其深信回返和重新融入原籍国及其社区的进程应在尊严和安全的情况下进行，同时必须保证确保受影响人民的问题被纳入各该国家发展计划之中；
6. 请秘书长、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系统其它机关，继续支持和参与通过该国际会议进程而产生的方案的规划、实施、评价和后续工作；
7. 满意地欣悉在执行《为流离失所者、难民和回返者设置的发展方案》方面取得进展，并促请中美洲各国继续给予坚定的支持，以确保实现《方案》的各项目标；
8. 吁请国际社会、特别是合作人士团体，继续和加强支持该国际会议，并继续履行提供资金的承诺，以便能够有效地实现《协同行动计划》的各项目标，巩固在向该区域的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的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至今所取得的进展；

⁵ A/46/435。

⁶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六届会议，补编第12号》(A/46/12)，第146-150段；和A/46/12/Add.1，第28段。

9. 支持中美洲各国、伯利兹和墨西哥对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的人中的妇女和儿童的特别需求所给予的特殊重视，并支持为保护和改善环境及维护民族和文化价值而正在采取的措施；
10. 又支持中美洲各国、伯利兹和墨西哥决定于1992年3月在圣萨尔瓦多举行该国际会议所设后续工作委员会第二次国际会议，目的是评价在执行《协同行动计划》方面至今取得的进展，和在会上确定改进其实施的方式；
11. 支持中美洲各国、伯利兹和墨西哥政府的倡议，即鉴于该区域的变化所带来的新需求，将该国际会议进程的期限按需要予以延长；
12.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